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 及连带责任。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2年9月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2 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投票董事9名,实际投票 董事9名。在保证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 议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 通过《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为增加公司经营性土地储备,拓展房地产可持续发展空间,公司董事 会同意公司子公司海南高速公路房地产开发公司参与竞拍位于海口市滨 海大道南侧长流起步区 1702 地块(商住混合用地)国有建设用地的使用 权,及授权公司董事长参与竞拍有关事官,并根据有关经济测算指标和现 场竞拍情况确定竞买价格。该地块总面积 16,976.41 平方米(约合 25.47 亩), 挂牌起始价为楼面地价 1,594.85 元/平方米(约 13,361.43 万元人 民币)。

若本次竞拍成功,可增加公司经营性土地资源储备,公司将视未来几 年的市场情况,采取合适的开发方式进行开发,有利于拓展房地产业务的 可持续发展空间。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